

广州市南沙区建筑行业协会

区建协【2021】6号

关于组建广州市南沙区建筑行业协会建设工程 消防技术专家库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有关精神，切实做好南沙区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专家评审、技术咨询等工作，发挥行业专家在技术服务、评审论证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南沙区建筑行业协会（以下简称本协会）决定组建南沙区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政府有关部门、科研机构、高等院校、设计单位、行业协会学会在职或退休人员，熟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安全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技术标准，了解国内外消防技术发展动向，具有较高的理论造诣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二）从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交通运输、化工、能源等建设工程的消防安全相关专业技术工作，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急缺的特殊专业、特殊领域技术人才除外）：

1. 从事专业领域须涉及消防、化工、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自控等消防安全相关专业设计工作累计10年以上；

2. 从事消防技术审查、验收等工作累计8年以上；

3. 从事消防相关的教学工作累计8年以上。

(五) 身体健康，年龄在30周岁以上65周岁以下(行业内普遍认可的权威知名专家，年龄不受限制)，胜任本行业工作，能够以独立身份和充足时间参加协会组织的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和其他工作。

二、申报时间

本次申报时间为 2021年7月20日至-8月30日。

三、申报方式

(一) 个人报名；

(二) 单位推荐(单位推荐需得到个人同意)。

四、申报资料

两种申报方式均由个人如实填报入库申请，按申报要求和规定提供以下资料证明：

1. 南沙区建筑行业协会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申报表(并提供电子文档)。

2. 身份证(正反面)、学历学位证、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注册执业证等复印件、一寸彩色证件照3张。

3. 需所在单位对本单位自荐人员及签报内容进行真实性审核，形成推荐意见并签名盖章。

五、申报流程

申报人员按要求如实填报信息，请于2021年8月30日前将纸质资料邮寄或自行送至本协会，电子版资料发送至协会邮箱。协会秘书处收集汇总资料后统一交由协会专家委员会审核，结果将在本协会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公示，并颁发专家证书。

申报人员可从本协会官方网站《关于组建广州市南沙区建筑行业协会建筑工程消防技术专家库的通知》公告中下载相关资料。

六、联系方式

单位：广州市南沙区建筑行业协会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582号13A层

邮政编号：511458

协会邮箱：nscia2017@163.com

联系人：邓小姐 13527867166 020-39072353

附件：广州市南沙区建筑行业协会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申报表



协会官网



协会公众号

